

证券代码：600874
债券代码：136801
债券代码：143609

股票简称：创业环保
债券简称：16 津创 01
债券简称：18 津创 01

公告编号：临 2018-043

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合肥市陶冲污水处理厂 PPP 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合肥市陶冲污水处理厂 PPP 项目
- 投资金额：该 PPP 项目预计总投资人民币 58,589.50 万元
- 风险提示：详见本公告中第五部分“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刊发了有关合肥市陶冲污水处理厂 PPP 项目（以下简称“该 PPP 项目”）的《中标公告》，确定本公司为该 PPP 项目中标人。

据此，本公司将与合肥市城乡建设委员会（以下简称“合肥市建委”）草签《特许权协议》，以成立项目公司及实施该 PPP 项目；与巢湖城市投资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巢湖城投”）、合肥市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市建投集团”）草签《资产转让协议》，以转让污水处理厂一期存量资产及存量土地使用权；与合肥市排水管理办公室（以下简称“市排管办”）就未来该 PPP 项目的运营草签《污水处理服务协议》。根据招标文件，本公司应在中标后于合肥市成立全资项目公司。项目公司成立后，将承接本公司草签项目协议项下全部权利和义务。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2018 年 9 月 25 日，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十四次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董事 9 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 9 人，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投资合

肥市陶冲污水处理厂 PPP 项目的议案》和《关于成立合肥创业水务有限公司的议案》。

上述 2 个议案表决结果均为：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上述 2 个议案均获得通过。

（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该 PPP 项目相关事项应当披露，无须经股东大会批准，但须经政府有关部门的批准。

本公司投资该 PPP 项目相关事项不属于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协议相关主体的基本情况

本公司主要从事污水与自来水以及其他水处理设施的投资、建设、设计、管理、经营、技术咨询及配套服务；市政基础设施的设计、建设、管理、施工及运营管理；天津市中环线东南半环城市道路特许经营、技术咨询及配套服务；环保科技及环保产品设备的开发经营；自有房屋出租等。

合肥市建委是合肥市人民政府部门，主要负责（包括但不限于）合肥市城乡规划和城市发展战略计划、城镇低收入家庭住房、全市建筑业、勘察设计咨询业管理，并承担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的行政许可、行政审批、行业稽查责任、负责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备案、主管全市房地产开发工作等。

市建投集团主要从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融资、重大战略性新兴产业投资、授权范围内国有资产经营管理和资本运作以及工程项目建设等。

巢湖城投主要从事政府性项目的投资、融资、委托代建、运营和管理等。

市排管办是为合肥市人民政府授权与本公司及项目公司订立污水处理服务协议的主管行政部门。

合肥市建委、市建投集团、巢湖城投、市排管办均不是本公司的关联方。

三、项目公司、相关协议的基本情况

（一）项目公司基本情况：

（1）注册资本：项目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20,595.68 万元；本公司将以自有资金出资成立项目公司。

（2）股权结构：本公司持有其 100% 股份。

（3）公司名称：项目公司暂定名为合肥创业水务有限公司，最终以工商部

门登记注册的为准。

(4) 经营范围：污水处理。

以上信息最终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

上述成立项目公司的投资行为需经有关政府部门批准后方可实施。

(二) 特许权协议主要内容：

(1) 订约方：

(a) 合肥市建委；

(b) 本公司

(2) 主要条款：

根据特许权协议的约定，合肥市建委同意将该 PPP 项目的特许权授予项目公司，内容包括：勘察、设计、投融资和建设该 PPP 项目一期改造工程和二期工程；运营、管理和维护该 PPP 项目的设施，提供污水处理服务，并获取污水处理服务费。该 PPP 项目的总投资预期约为人民币 585,895,000 元。项目公司注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5,956,800 元，本公司拟以现金形式出资。

该 PPP 项目的特许经营期将为特许权协议签署生效日起 29 年（含 PPP 项目的建设期），建设期为自特许权协议签署生效日起 15 个月（含试运行期 3 个月），并须确保一期改造工程和二期工程于 2019 年 12 月底前建成，开始试运行。特许经营期满后，项目公司应按照特许权协议的约定，向合肥市建委或其指定的机构或部门无偿移交正常运行的 PPP 项目的设施及项目用地的土地使用权。

(3) 履约保函：

建设期内，履约保函为人民币 40,000,000 元；开始商业运行日起第一年至特许经营期满前三年，履约保函为人民币 30,000,000 元；特许经营期满前三年至项目公司移交 PPP 项目起的十二个月，履约保函为人民币 40,000,000 元。

(4) PPP 项目数据：

根据特许权协议的约定，该 PPP 项目指本公司与合肥市建委合作实施的合肥市陶冲污水处理厂 PPP 项目，包括通过“改扩建—运营—移交 (ROT)”和采用“建设—运营—移交 (BOT)”模式由项目公司实施该 PPP 项目一期改造工程和二期工程。

该 PPP 项目污水处理建设总规模为 15 万立方米/日，一期改造工程为 5 万立方米/日，二期工程为 10 万立方米/日，其中一期工程已建成投产，该 PPP

项目内容包括一期工程转让、一期改造工程和新建二期工程。

(三) 资产转让协议主要内容:

(1) 订约方:

- (a) 市建投集团;
- (b) 巢湖城投;
- (c) 本公司

(2) 主要条款:

根据资产转让协议的约定, 存量资产为已建成的陶冲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房屋建筑物、构筑物、管道沟槽、车辆、机器设备、电子设备等资产、以及其他资产; 存量土地使用权为陶冲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土地使用权。项目公司需向市建投集团或其指定机构就存量土地使用权支付人民币 81, 829, 400 元, 向巢湖城投或其指定机构就存量资产支付人民币 142, 603, 200 元; 转让总价款为人民币 224, 432, 600 元。

(3) 存量资产和存量土地使用权的评估数据:

根据独立评估机构安徽凯吉通资产评估事务所于 2018 年 1 月 30 日就存量资产和存量土地使用权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 其资产评估值为人民币 224, 432, 600 元。

(四) 污水处理服务协议主要内容:

(1) 订约方:

- (a) 市排管办;
- (b) 本公司

(2) 主要条款:

根据污水处理服务协议, 于特许经营期内, 市排管办将根据污水处理服务协议内载列的进水质量标准向项目公司供应污水, 项目公司将根据污水处理服务协议内载列的出水质量标准通过运营陶冲污水处理厂一期和二期提供污水处理服务并收取污水处理服务费。

四、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该 PPP 项目是本公司主营业务污水处理业务领域获得的新特许经营项目, 将有助于本公司污水处理业务扩大市场占有率, 增加本公司收入和盈利。该 PPP

项目的获取将对本公司增加区域影响力以及提升整体规模有着重要的意义,符合本公司的发展战略。该 PPP 项目的顺利运营,将使本公司能够充分发挥自身的管理及技术人员资源优势,为本公司进一步开拓项目创造便利条件。

上述特许经营协议及股东协议的条款是由订约各方经公平磋商后确定。公司全体董事及独立董事均认为特许经营协议及股东协议的条款是按正常商业条款订立,属公平合理,并符合本公司及股东的整体利益。

五、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该 PPP 项目处理的污水主要以生活污水为主,包含一部分工业废水。经实地了解,进水水质相对稳定,水量合理,政府财政情况较好,因此该 PPP 项目未来不存在重大经营、运营风险。

特此公告。

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9月26日